

##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2、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400 万元到-8,100 万元。
- 3、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20 万元到-920 万元。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400 万元到-8,1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

2、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20 万元到-920 万元。

##### （三）本次预告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654.61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27.60 万元。

(二) 每股收益：-0.1156 元。

###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根据公司与重庆城市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投集团”)、重庆市交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重庆重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有关转让重庆市交通设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租赁”)57.55%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承诺: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前五个会计年度内,如交通租赁当年未实现不低于人民币3.5亿元的可分配利润,公司应采取各种措施确保交通租赁原股东(指届时依旧持有交通租赁股权的原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取得与前述净利润对应的资金回报。若公司违反该承诺,本公司将向开投集团支付违约金和有关违约损害赔偿金。

上述承诺期已于2019年12月31日届满,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根据约定,公司应于2020年6月30日之前向开投集团支付,开投集团已就上述事宜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并通过诉前保全,申请冻结了公司所持有的所有子公司股权。2020年11月,重庆仲裁委对上述业绩承诺事项进行了裁决,公司应支付开投集团利润补足款、逾期付款违约金及违约金等共计74,124.47万元(其中,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算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6月30日,开投集团已通过法院强制执行获偿上述仲裁款项共计5,883.65万元,其中,包括公司原剩余持有的交通租赁0.9%股权作价654.2256万元抵偿等额债务。

报告期内,公司对于上述债务未清偿部分继续计提逾期付款违约金5,810.17万元,相应减少2022年上半年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约5,810.17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计提业绩承诺补偿款90,997.07万元,累计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共计90,997.07万元。

此外,公司原剩余持有的交通租赁0.9%股权,因司法划转已在2021年度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34.78万元,并将在本报告期产生投资损失337.31万元(未经审计)。

####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事项

1、截至目前，因上述大额债务无法偿还，公司所持有的子公司股权及资产均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存在继续被司法处置的风险。同时，公司下属 2 家矿山子公司矿权延续工作尚未办理完成，且均暂未正式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恢复开采并正常经营的具体时间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2014 年以来公司与开投集团的一系列股权转让交易及执行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原控股子公司重庆恒通客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客车”）股权收购与出售、恒通客车因骗补被财政部和工信部处罚、交通租赁业绩承诺、交通租赁司法拍卖与划转等事件，给公司带来了巨大损失和严重影响，直接导致公司产生巨大经济损失，净资产转负；失去主营业务；且因其司法划转交通租赁股权后拒绝配合公司对其进行 2021 年度审计等原因，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对此过程中的相关事件及成因已经被众多中小股东密切关注，并向公司提出调查核实及追偿请求。对此，公司已经指示法律顾问组织专班调查研究。

3、2022 年 4 月，公司就原控股子公司恒通客车分别于 2016 年 12 月被财政部、2017 年 1 月被工信部行政处罚事项，而导致本公司作为恒通客车股权受让方遭受的严重影响和损失，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书》，要求被申请人开投集团向公司返还恒通客车股权转让价款、赔偿公司按持股比例承担的恒通客车的罚金及失去的财政补助、赔偿公司涉及上述交通租赁业绩承诺补偿案已被强制执行的金额，及承担本案律师费等各项费用，共计 36,862.6856 万元。截至目前，该案已获受理，暂未开庭审理。

4、上述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因公司 2021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2 条规定情形，公司股票已自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于 2022 年 5 月 6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公司 2022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或其他方面出现第 9.3.11 条任意情形，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7月14日